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71228969 号  
申请日期 2023年04月27日  
商 标

## 紫蓬山土猪肉

申 请 人 董照云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万岗路珠光南苑门面房13#楼101-201

代理机构 北京首捷国际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货物展出；商品推销陈列服务；户外广告；电视广告；广告宣传；关于寻找赞助的咨询服务；商品进出口代理；样品散发；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；饭店商业管理